高雄市桃源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14次臨時大會
第一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0月5日(星期二)上午9時
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出席：王主席正國、張副主席志誠、高代表清源、余代表金鐘、杜代表司偉、陳代表啟明
請假：
列席：區長謝英雄、秘書陳英敏、民政課課長謝仁正、經建課課長柯志聰、農觀課課長張福雄、主計室主任吳佩芬、人事室主任許正哲、秘書室主任吳美芳兼任文物館館長、清潔隊隊長李冠萱、社會福利館館長謝志勵、圖書館館長何秀妹、土地管理所所長謝鎮宇
主席：王正國
秘書：撒帽．伊斯瑪哈繕　　**紀錄：**顏雲美

壹、報告事項

秘書報告：出席代表已達法定開會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主席王正國開幕致詞：

區長謝英雄致詞：

貳、預備會議

秘書宣讀議程：

(一)10月5日星期二第一次會議：1.開幕典禮 2.預備會議:商討議事日程。

(二)10月6日星期三第二次會議：1.下里

(三)10月7日星期四第三次會議：1.討論提案(公所及代表提案)。2.臨時動議。3.人民請願案。4.閉會。

參、商討議事日程：

秘書宣讀修訂後議程：有關修定後議程如下:

一、110年10月5日行期二:議程未變更。

二、110年10月6日行期三:1.提案討論(公所提案)，2.各單位業務執行進度詢問。

三、110年10月7日行期四:1.討論提案(代表提案)。2.臨時動議。3.人民請願案(1件)。4.閉會。

主席引言:

以上所報告修定後的議程，因為在10月6日第2次會議，我們有各單位業務執行進度詢問，請公所各單位主管能全員出席會議，如果大家對於修定議程沒有其他的意見，我們就進行表決。同意日事議程修訂的代表請表決，經表決6票同意修訂。這三天會期每天排定是一天的議程，請公所各課室對於仁元管控要特別注意，避免有會議期間有職員在外閒蕩的情形。提醒大家這三天會期除了提案

討論外，還有很重要的是第三天的人民請願案，請願案資料整理後會發給大家先行審閱。

肆、主席王正國宣佈:主席宣佈我們第 12 次臨時會第一次會議到此結束

伍、散會

高雄市桃源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14次臨時大會
第二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0月6日(星期三)上午9時

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出席：王主席正國、張副主席志誠、高代表清源、余代表金鐘、杜代表司偉、陳代表啟明

請假：

列席：區長謝英雄、秘書陳英敏、民政課課長謝仁正、經建課課長柯志聰、農觀課課長張福雄、主計室主任吳佩芬、人事室主任許正哲、秘書室主任吳美芳兼任文物館館長、清潔隊隊長李冠萱、社會福利館館長謝志勵、圖書館館長何秀妹、土地管理所所長謝鎮宇

主席：王正國

秘書：撒帽．伊斯瑪哈繕　　**紀錄：**顏雲美

壹、報告事項

秘書宣讀議程：

110年10月6日星期三第二次會議 一、公所提案 二、詢問各單位業務執行進度。

貳、討論提案-區公所提案

提案人：謝區長英雄　　類別：經建1

案由：敬請審議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核定本所「110年高雄市桃源區颱風、豪雨期間等災後原住民部落道路緊急搶修險工程(開口合約)」經費計新臺幣100萬元整，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決議：同意代表有6票，本案通過。

提案人：謝區長英雄　　類別：經建2

案由：敬請審議高雄市政府水利局核定本所「110年高雄市桃源區防救災搶修搶險工程(開口合約)」經費計新臺幣100萬元整，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決議：同意代表有6票，本案通過。

提案人：謝區長英雄　　類別：經建3

案由：敬請審議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本所辦理「建山部落道路改善工程」新台幣596萬2,000元整，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決議：同意代表有6票，本案通過。

提案人：謝區長英雄　　類別：財政、主計1

案由：敬請審議高雄市政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補助本所辦理「桃源區勤和至玉穗端緊急流籠設置工程」新台幣1,000萬元整，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主席裁示：繼續會議，剛經討論這第 4 號經建類這部分，公所課室主管及區長和本會代表決議動支 60 萬元這案就保留。

決議：保留。

提案人：謝區長英雄　　類別：財政、農觀 1

案由：敬請審議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補助本區「110 年度自主防災裝備及設備強化執行計畫」經費新臺幣 15 萬元整，擬

決議：同意代表有 6 票，本案通過。

叁、詢問各單位業務執行進度

肆、主席宣布：

區長因事務繁忙無法趕上來參加會議，主席在此宣布今日之會議到此結束。

伍、散會

高雄市桃源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14次臨時大會
第三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0月7日(星期四)上午9時
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出席：王主席正國、張副主席志誠、高代表清源、余代表金鐘、杜代表司偉、陳代表啟明
請假：
列席：區長謝英雄、秘書陳英敏、民政課課長謝仁正、經建課課長柯志聰、農觀課課長張福雄、主計室主任吳佩芬、人事室主任許正哲、秘書室主任吳美芳兼任文物館館長、清潔隊隊長李冠萱、社會福利館館長謝志勵、圖書館館長何秀妹、土地管理所所長謝鎮宇
主席：王正國
秘書：撒帽．伊斯瑪哈繕　　**紀錄：**顏雲美

壹、報告事項

秘書宣讀議程：

一、討論提案(區民代表提案) 二、臨時動議 三、人民請願案 四、閉會

貳、討論提案(區民代表會提案)

提案人：主席王正國　　**類別：經建1**
聯署人：代表杜司偉　高清源
案　由：建請公所協助寶山5號農路鋪設水泥路面70米案。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主席王正國　　**類別：經建2**
聯署人：代表杜司偉　陳啟明
案　由：建請公所協助寶山7號農路鋪設水泥路面120米案。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主席王正國　　**類別：經建3**
聯署人：代表高清源　余金鐘
案　由：建請公所協助樟山阿奇吧農路3號支線鋪設水泥路面150米。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代表陳啟明　　**類別：經建4**
聯署人：副主席張志誠　代表余金鐘
案　由：寶山二集茶園農路支線鋪設水泥路面200公尺案。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副主席張志誠　　**類別：經建5**
聯署人：代表余金鐘　陳啟明
案　由：勤和里平台農路路面改善案。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副主席張志誠　　**類別：經建 6**
聯署人：代表余金鐘　高清源
案　由：勤和 2 號農路鋪設水泥路面改善案。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副主席張志誠　　**類別：經建 7**
聯署人：代表余金鐘　高清源
案　由：拉芙蘭里阿其巴農路鋪設水泥路面改善案。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副主席張志誠　　**類別：農觀 1**
聯署人：代表余金鐘　高清源
案　由：建請區公所農觀課於明年度編列「農業設施改善經費」案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代表杜司偉　　**類別：經建 8**
聯署人：主席王正國　副主席張志誠
案　由：建請公所改善建山二號農路之當土牆
決　議：照案通過

主席裁示：

臨時動議無，我們則先休息 10 分鐘後再請人民請願陳情人上來繼續會議。

參、人民請願案

主旨：有關桃源里美秀台農地往馬拉里谷道路修復案，請盡速改善復原，深感德便。

主席宣讀：

同意接受人民請願案有關桃源里美秀台農地往馬拉里谷道路修復案請盡速改善。同意接受討論的代表請表決。

表決結果：本案通過。

秘書唸讀陳情書說明：

一、該路段自八八風災後重創以來未見相關單位關心、過去也經農戶多次陳情均未果。

二、經查該使用農戶有 8 戶，面積有三十幾甲所種植果樹有愛玉苦茶油金煌芒果不等農作物。

三、現今八八風災後已過十二年了至今仍未見修復，而我們只仰賴農作物入維生道路損壞卻不能管理農作，對我門來說損失何其大，而我們的損失做官的你們有看到嗎? 現在我們只盼望有個「便道」可以通往農地繼續管理農作物增加收入。

主席回應：

聽了陳情人的陳訴及說明，大家都很清楚這條農路確實自八八風災後未修復過，我相信應該都有陳情無數但困難度應該也有，然而既然陳情人來了是否就想辦法開出一條可以開通的路讓這幾戶農民可以至乎媽耕作採收農作物以解決收入之匱乏，aupu30 幾甲 supahabunun tainihuma. haitu nitumahtu kudi siukaku.所以，

此時請代表提出看法如何協助修復開通這條農路。

主席裁示：

這人民情願案我們會給你們公所，再請你們函轉，請經建課安排會勘時間並連絡各代表，你們要給立委我們這邊會請張副主席幫忙，資料作完整我們再去 macidanum tu makua，區長還有意見嗎。

區長補充回應：

aupa naisavzami 立委 hai 包括原民會，這個陳情內容再修改完整，因為我們要附帶它這個陳情案，如果是這樣的內容 nani naia 有感覺。

決議：本案通過。

一、函轉予立委、中央原民會。二、排下里現勘。三、同意有有關桃源里美秀台農地往馬拉里谷道路修復案，請盡速改善復原案，同意代表 6 票全數通過。

肆、閉會

主席王正國閉會致詞：

區長謝英雄閉會致詞：

伍、主席宣布：

高雄市桃源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十四次臨時會三天會期，主席宣布三天之會期會期結束。

陸、散會